

# 戏曲写作如何把握“雅”与“俗”的度

徐芳丽(笔名:徐姝璟)

(海南省定安县琼剧团 海南 定安 571200)

**【摘要】**在戏曲艺术中,何为雅?何为俗?雅俗究竟是矛盾对立还是应该和谐统一?对待这一问题戏曲从业者分为两派:一派认为雅俗是水火不相容的,中间有一道永不可逾越的鸿沟,这一派通常认为京剧、昆曲等属于高雅艺术,而地方戏则过于庸俗,难登大雅之堂;另一派认为雅俗应该对立统一,戏曲艺术的雅和俗只是表现形式的不同。笔者属于后一派,认为优秀的戏曲作品理应做到雅俗共赏。戏曲作品要想做到这一点,在创作的时候应该把握好“雅”与“俗”的度。

**【关键词】**戏曲;写作;雅;俗

中图分类号:J804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7-0125(2015)08-0044-01

## 一、戏曲文化雅俗交锋的历史背景

中国历史上最早提出“以俗为雅”概念的是苏轼和黄庭坚。苏轼在《题柳子厚诗》中写道:“诗须要有为而作,用事当以故为新,以俗为雅。”清朝乾隆年间发生的“花雅之争”是俗文化在戏曲领域的开端,也是中国雅俗文化第一次大规模的正式交锋。在这次交锋中昆曲作家唐英第一次提出了“引俗入雅”的戏曲创作理念,这种理念顺应了历史戏曲文化发展的潮流,推动了中国戏曲的发展。从古以来文学艺术作品的发展来看,大雅多自大俗生。一切高雅的艺术其起源也都是符合人民群众欣赏水平的“俗”文化。戏曲文化更是如此。戏曲中无论是被视为高雅艺术的京剧、昆曲,还是被视为俗文化的地方戏,故事原型、改编和流传均是出自群众智慧的创造和传播。

## 二、戏曲创作中对雅文化和俗文化的重新认知

想要创作出雅俗共赏的戏曲作品,首先要做的是在思想上对于戏曲中的雅文化和俗文化重新认知。很多人对于戏曲雅俗论有一种偏见,认为“雅”即为高雅,脱离低级趣味,有一种“会当凌绝顶”的孤独感和自豪感,能欣赏这种雅,即为高雅人士,他们认为京剧和昆曲等艺术形式能够成为国粹,登上世界舞台即为高雅艺术,无论是否真正的喜欢,一味追捧;“俗”即为低俗,由基层百姓口耳相传,内容庸俗低级,其典型代表是地方戏,对于这些地方戏无论是否真正喜欢也都一律态度冷淡。这种对于雅俗文化的认知是片面的,不够理智的。在这种认知的影响下不可能创作出雅俗共赏的戏曲作品。这种认知不利于中国戏曲文化的传承和发展,必须改变。

按照笔者的理解:“牙佳为雅,嘴里说出好听的话。人谷为俗,人吃五谷杂粮。若人不食五谷杂粮,基本生命体征都得不到保障,何以说出好听的话?”因此,俗,为雅之基础,雅为俗之升华。二者相对统一,殊途同归。放在戏曲作品创作中,雅俗是两种不同的表现形式。戏曲中的“雅”并不是孤芳自赏,自命清高,而是可以提高百姓的欣赏水平,让老百姓喜闻乐见的雅。“俗”也并不是庸俗低级,而是可以被知识分子理解和欣赏,贴近知识分子生活和认知的俗。

## 三、戏曲创作要把握“雅”与“俗”的度,将雅与俗和谐统一

### (一)视俗为雅,戏曲创作者应有艺术包容性

视俗为雅是昆曲作家唐英一直秉承的戏曲创作理念。这

一创作理念需要戏曲创作者多才多艺,而不是仅仅具备戏曲创作的基本能力。唐英不仅在昆曲创作方面造诣很高,而且诗文、篆刻、文学、绘画等方面样样精通。这种戏曲创作者最重要的特质是本身艺术造诣很高,具有很强的包容性。这种对各种艺术形式的包容性,使其无论是对俗文化还是雅文化都能正确看待其艺术本质,而不会片面地以“雅俗”作为评价艺术水平高低的唯一标准。

### (二)以俗为雅,将戏曲小调巧妙融合进戏曲创作中

当今社会已经全面进入了一种多元化艺术发展的社会形态。戏曲文化作为中国传统艺术必须在这种多元化的文化发展形势中充分发挥自己的群众基础优势才能将我国传统文化的精髓发扬光大,戏曲文化也才能得以更好地传承和发展下去。要做到这一点,就不能只是依靠所谓的“高雅”。戏曲创作需要以俗为雅,将一些戏曲的小调和传统的民间故事巧妙地融入到戏曲创作中,让基层群众在欣赏戏曲文化的时候能够感受到一种亲切感。能够被广大人民群众所欣赏和接收的戏曲作品才是真正意义上的“雅”。

### (三)采撷俗语,戏曲创作要接地气

曾有研究昆曲及其发展历史的学者提出,昆曲的衰败主要原因是其文辞的晦涩难懂。焦循也曾在《花部农谭》中指出昆曲“盖吴音繁缛,其曲虽极谐于律,而听者使未睹文本,无不茫然不知所谓……”其实不仅仅是昆曲的创作,其他戏曲曲种在创作的时候本就取材于民间,传播于口耳。若脱离了群众,大众听不懂,无法理解和欣赏,必不利于传承和发展。因此在戏曲创作中,首先也必须要遵循语言通俗易懂这一原则。在戏曲创作中可以采撷民间歇后语、隐语、顺口溜等,增加作品的“俗趣”,使戏文更加有生活色彩,让欣赏者感觉似曾相识。当然,这些俗语的运用必须得当,一旦过度则会影响戏曲作品的艺术性。

无论是评剧艺术家新凤霞和赵丽蓉,还是豫剧艺术家陈素真和常香玉,都将雅俗艺术高度统一。在表现创作的时候,无论哪一个角色、哪一种唱腔,真正的戏曲创作者都不应该纠结于雅和俗的地位高低,真正应该重视的是这两种艺术表现手段带给人民群众的艺术体验和享受。戏曲艺术作为中国经历千年的一种艺术文化形式,需要当代戏曲创作者共同努力才能继续发展和传承下去。在创作戏曲作品时,必须把握好“雅”与“俗”的度,做到雅俗共赏,使人们真正体会到戏曲艺术的魅力,这同时也是中国雅俗文化的共同目标。